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9

##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政策要求进行的变更，非自主变更会计政策，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1、变更原因

2025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9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

####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相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要求，本解释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会计政策。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4 日